

2021 年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机关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政府采购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市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有关规程并监督实施。负责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市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市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统一管理全市防震减灾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负责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震灾调查评估。

（六）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

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七）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八）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所监管行业领域内市级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指导监督市级其他行业领域和镇（街、区）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全市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九）负责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十）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二）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镇（街、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

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十三）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按权限负责监督管理驻招中央、省管、烟台市管和我市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负责全市权限范围内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十六）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配合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有关工作。

（十七）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

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十八）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九）承担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机关 1 个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0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09.9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9.9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9.77
上年结转结余		二十四、其他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本年支出合计	509.9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09.90	支出总计	509.90

部门公开表 3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09.90	283.48	226.42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	20.96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6	20.96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6	20.96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7	9.17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7	9.17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17	9.17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9.77	253.35	226.42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70.67	253.35	217.32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01	行政运行	258.34	253.35	4.99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50	事业运行	3.43	0	3.43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8.90	0	208.9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5		地震事务	9.10	0	9.1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5	10	地震监测	9.10	0	9.1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	20.9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7	9.1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9.77	479.77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9.90	本年支出合计	509.90	509.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09.90	支出总计	509.90	509.9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09.90	283.48	226.42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6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6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7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7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17	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9.77	226.42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70.67	217.32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01	行政运行	258.34	4.99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50	事业运行	3.43	3.43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8.90	208.9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5		地震事务	9.10	9.10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24	05	10	地震监测	9.10	9.10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注：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0 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509.90	509.90
301	01	基本工资	67.88	67.88
301	02	津贴补贴	89.44	89.44
301	03	奖金	12.32	12.3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96	20.9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7	9.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0	6.9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0.36	20.36
302	08	取暖费	5.81	5.81
302	14	租赁费	25.60	25.6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	28	工会经费	3.39	3.39
302	29	福利费	0.14	0.1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	39	公务交通补贴	10.44	10.44
302	99	离退休人员公特经费	0.02	0.02
303	02	退休费	3.14	3.14
303	09	独子费	0.01	0.01
303	99	托幼费	0.40	0.40
302	01	办公费	4.22	4.22
302	07	邮电费	2.20	2.20
302	11	差旅费	0.40	0.40
302	15	会议费	0.60	0.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12	04	费用补贴	9.10	9.10
399	99	其他支出	208.90	208.90

表 8.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结 转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0									

注：招远市应急管理局不涉及本表内容。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13001	招远市应急管理 局	8.50	0	8.50	0	7.00	1.50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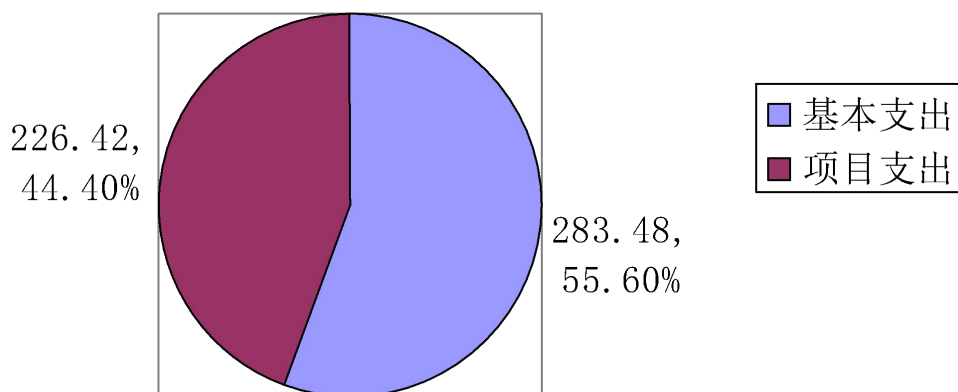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509.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09.90 万元,占 100%。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509.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3.48 万元,占 55.60%,项目支出 226.42 万元,占 44.40%。

2021年收入支出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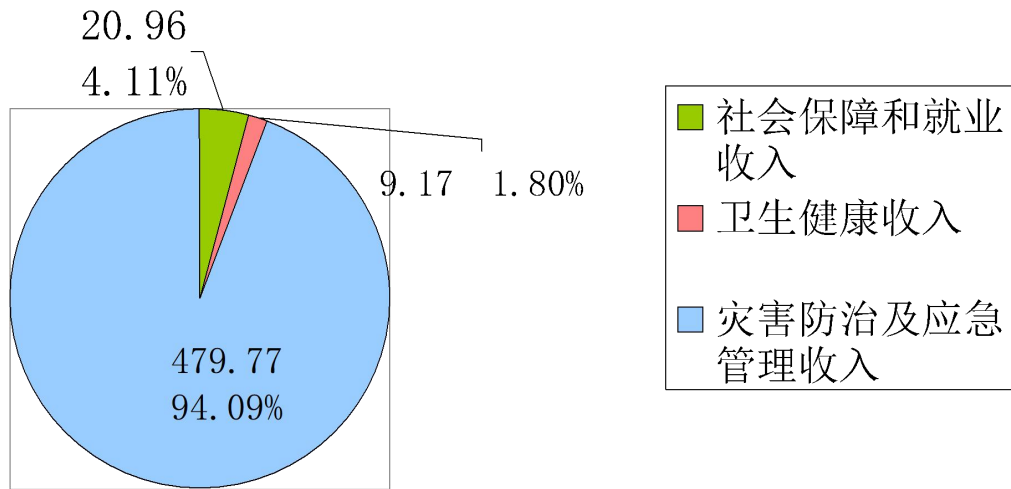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509.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09.90 万元,占 100%。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09.9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96 万元,占比 4.11%,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9.17 万元,占比 1.80%,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79.77 万元,占比 94.09%,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21年预算支出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09.90万元，比上年增长72.84%，主要是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增加（往年待分）和地震事务增加（往年待分）。

2021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509.90万元，比上年增长72.84%，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96万元，占比4.11%。卫生健康（类）支出9.17万元，占比1.8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479.77万元，占比94.09%。

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20.96万元，比上年增长1.95%，主要是保险基数提高。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支出 9.17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0%，主要是保险基数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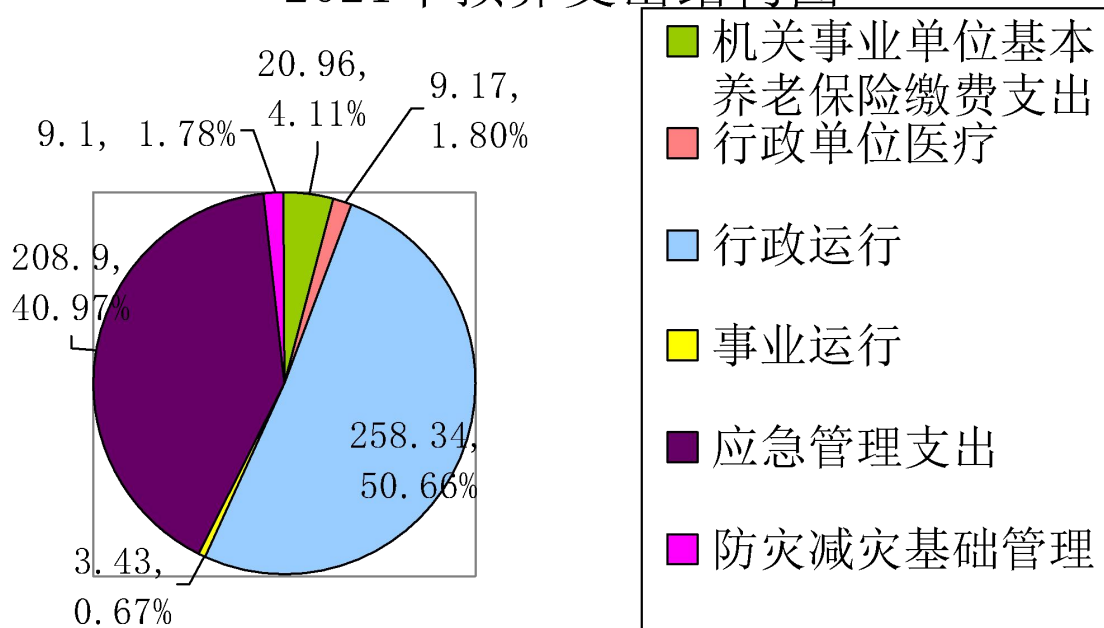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58.34 万元，比上年下降 0.30%，主要是压减业务费。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43 万元，比上年下降 45.90%，主要是压减业务费。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 208.90 万元，为今年新增预算，主要是往年放在单位待分里面。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灾减灾基础管理（项）支出 9.10 万元，为今年新增预算，主要是往年放在单位待分里面。

2021年预算支出结构图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机关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509.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79.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8.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00 万元(购置费 0 万元,运行费 7.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3.2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1.00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2.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禁止铺张浪费, 减少不必要的接待。

(三)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局机关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1.32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1.98 万元, 下降 3.13%, 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机关共有车辆 4 辆, 其中, 行政执法用车 4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招远市应急管理局机关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 涉及财政拨款 226.42 万元。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灾害民生综合保险						
主管部门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	208.90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为全市居民及住户投保 2021 年灾害民生综合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口	562820	数量指标	户数	200331
		质量指标	入保率	100%	质量指标	入保率	100%
		成本指标	保费	208.9	成本指标	保费	208.9
		时效指标	按时投保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投保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业务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	8.42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维持机关正常运行				维持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56282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温泉公园地震科普馆							
主管部门	招远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	9.10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提高我市地震监测能力				提高我市地震监测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震科普馆	1	数量指标	地震科普馆	1	
		数量指标	温泉井	1	数量指标	温泉井	1	
		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	9.1	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	9.1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全年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防震减灾科普教育	100%		社会效益	防震减灾科普教育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震监测能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震监测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

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市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根据国家、省及烟台市重点工作安排，开展安全生产督查、专项整治等项目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局机关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所属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